

证券代码：833523

证券简称：德瑞锂电

公告编号：2024-032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潘文硕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黄敏、胡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潘文硕先生、张健先生、何献文先生、周文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

（1）提名潘文硕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张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何献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周文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黄敏女士、胡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

（1）提名黄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胡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北交所审查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为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事宜，提议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